

苏州莱茵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苏州莱茵电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6年3月31日以现场会议形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会议召开十日前以书面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蒋黎明召集并主持，应到董事5人，实到董事5人，监事会成员、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联董事蒋黎明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公司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并提交股东大会 审议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 审议通过《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1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 审议通过《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 201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 审议通过《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 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 审议通过《关于老厂区处置方案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目前生产基地位于江苏省常熟市尚湖镇鸳鸯桥工业园区，占地面积约 8,800 平米，厂房建筑面积约 6,900 平米。公司新厂区正在建设中，占地面积约 50,000 平米，建筑面积约 25,000 平米，新厂区将于 2016 年 6 月全部完工，计划 2016 年 7 月，全部生产搬入新厂区。鉴于新老厂区距离较远（约 20 公里），且新厂完全可以满足未来的生产需求，因此老厂实际的使用价值不大。经公司管理层提议，准备出售现有老厂区，如果同意出售，老厂区将由第三方评估机构进行评估

后给出指导价格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树剑军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树剑军，男，1971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1992 年 08 月至 1997 年 10 月，常熟市百货总公司主办会计；1997 年 10 月至 2000 年 10 月，常熟市百货有限责任公司信息主管；2000 年 10 月至 2015 年 12 月，常熟市第一百货商店有限公司信息主管、财务副总监、财务总监。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目录

-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苏州莱茵电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本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
- 3.树剑军个人简历。

苏州莱茵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3 月 31 日